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核心骨干成员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部分核心骨干成员计划自2021年2月1日起三个月内（以下简称“原承诺期限”）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为1,256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增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2、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家照明”）总经理杨亮先生计划增持公司股份130万元，因资金计划安排等问题未在原承诺期限内完成个人增持计划，最终决定将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2月28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亮先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33.74万元，已完成个人增持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部分核心骨干成员计划自2021年2月1日起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为1,25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核心骨干成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截至2021年4月30日，核心骨干成员已增持1,330.5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核心骨干成员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其中杨亮先生因资金计划安排等问题未在原承诺期限内完成个人增持计划，最终决定将此次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2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核心骨干成员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至2021年4月30日，除杨亮先生外，其余核心骨干成员均已在原承诺期限内完成个人增持计划，共增持1,330.53万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亮先生增持的实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拟增持金额(万元)	已增持金额(万元)
1	杨亮	控股子公司爱加照明总经理	130.00	133.74
合计			130.00	133.74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部分核心骨干成员增持公司股票1,256万元的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实际完成增持1,464.27万元。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